

梅州市林业局

关于梅州蕉岭皇佑笔市级自然保护区范围和功能区调整的公示

为支持省重点建设项目省道 S334 线蕉岭县步上至蕉城段改建工程和梅州市重点项目蕉岭县乌土至富足公路改建项目工程建设，拟对皇佑笔市级自然保护区范围和功能区进行调整。为体现公开、公正的原则，强化公众参与，现予公示 5 个工作日。任何单位和个人如有意见，在公示期内，可通过邮件、来信等方式提出意见和建议（请留下姓名和联系方式，以便作进一步联系）。

公示日期：2025 年 3 月 24 日至 3 月 28 日，5 个工作日

公示地点：梅州市林业局网站

受理单位：梅州市林业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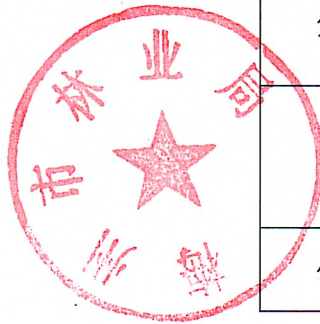
联系地址：梅州市梅江区彬芳大道南 129 号

联系电话：0753-2267318

电子邮箱：mzslyjbhk@meizhou.gov.cn

附件：梅州蕉岭皇佑笔市级自然保护区范围和功能区调整基本情况





梅州蕉岭皇佑笔市级自然保护区范围和功能区调整基本情况

序号	名称	地理位置	调整原因	调整前面积 (公顷)	调出情况	调入情况	调整后面积 (公顷)	申报单位
1	梅州蕉岭皇佑笔级自然保护区	梅州市蕉岭县南礫蓝镇、坊文镇	①省道 S334 线蕉岭县步上至蕉城段改建工程(省重点建设项目)；②蕉岭县乌土至富足公路改建项目工程(市重点建设项目)	7428.38 (其中：核心区 3418.53 公顷，缓冲区 2304.54 公顷，实验区 1705.31 公顷)	拟调出省道 S334 和乌富公路工程永久占地区域及因工程建设导致的破碎化区域用地 51.83 公顷，其中省道 S334 线项目用地 13.49 公顷，乌富公路工程用地 35.73 公顷，其它破碎化地块 2.61 公顷。	拟将位于文福镇红星村与保护区相连的西南侧区域的集体林地 55.14 公顷，调入保护区范围内。	7431.70 (其中：核心区 3423.90 公顷，缓冲区 2309.33 公顷，实验区 1698.47 公顷)	蕉岭县人民政府